

# 德阳市旌阳区农业局文件

德市旌农发〔2018〕97号

---

## 德阳市旌阳区农业局 德阳市旌阳区财政局 关于开展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农业服务中心：

为深化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成果，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根据四川省农业厅、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农业〔2018〕117号）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现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针对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中可能出现的虚报冒领、骗补贴套补、拖延发放等问题，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全面清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执行情况、资金管理使用情

况等，推进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规范实施，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群众手中。

## 二、清理范围、内容和方式

### （一）清理范围

全面清理全区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9 月底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和资金兑付情况，重点对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9 月底已受理的单台享受补贴资金 2000 元以上的购机户进行逐户核查，发现存在问题的地方要追溯至以前年度。

### （二）清理内容

1. 全面梳理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指导意见或方案，是否严格贯彻农业部、财政部及省、市相关规定，包括补贴对象、补贴机具种类范围、补贴标准是否按规定制订，补贴办理流程、补贴资金兑付期限、补贴对象购置补贴上限是否予以明确等。

2. 全面清理农机购置补贴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包括各项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违规处理、补贴机具核验、资金审批等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是否严格按制度执行。

3. 全面清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是否执行到位。政策宣传、信息公开是否有效、及时，监督检查、政策培训、廉政教育等工作是否开展。投诉处理和违规查处是否落实等。

4. 全面核查群众应享受补贴资金到人到户等情况，逐户核查单台享受补贴资金 2000 元以上的购机户购机真实性，重点关注是否真正购买了农机，是否存在虚报冒领、套取骗取、违规享受补贴，以及补贴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发放等问题。

5. 检查补贴申报是否按规定进行审核录入, 补贴对象资格审核、补贴资金审批和兑付是否按制度实施, 公示公告是否落实到位, 是否存在审核及发放补贴中优亲厚友、吃拿卡要、滥用职权、以权谋私、索贿受贿等问题。

6. 全面核实补贴资金是否违规统筹、整合, 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贪污侵占、截留挪用、私存私放等违纪违法问题。

### (三) 清理方式

要认真入户核查, 逐户核查单台享受补贴资金 2000 元以上的购机户购机的真实性。认真查验购机户所购机具的铭牌, 检查发动机钢印编号、机具的出厂编号、生产厂家和型号等参数是否与农机购置辅助管理系统中信息完全一致, 购机人身份证、购机发票等是否真实; 对于现场核查时不在场的机具, 要落实所在地址, 进行跟踪核查。

## 三、工作分组

为确保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取得实效, 我区成立以区农业局局长杨昌平、区财政局局长王全贵为组长, 区农业局总农艺师钟贵祥、区财政局副局长唐兴隆为副组长的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小组, 设立六个现场清理核查工作组(工作组分组如下):

### (一) 第一工作组

成 员: 唐金花、陈畅

核查地点: 孝泉镇、八角井镇

### (二) 第二工作组

成 员: 冯纪纯、李清华

核查地点：扬嘉镇、新中镇

**（三）第三工作组**

成 员：谢涛、艾莉

核查地点：德新镇、城北街道办

**（四）第四工作组**

成 员：石建、陆松涛

核查地点：柏隆镇、和新镇

**（五）第五工作组**

成 员：周洪武、郭勇

核查地点：黄许镇、双东镇

**（六）第六工作组**

成 员：杨华明、王宗琼

核查地点：孝感镇、天元镇

**四、时间安排**

（一）从即日起至2018年11月25日完成县级核查工作，具体时间由核查组与乡（镇）工作人员联系。

（二）2018年11月26日至12月10日，迎接德阳市核查组抽查。

（三）2018年12月11日至12月25日，迎接省清理组重点督查。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要高度重视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各项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筹划安排，明确责任分工，细化

工作措施，确保问题全面反映、清理到位。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小组在清理期间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召开联席会议，会商对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理意见和整改措施。

(二) 严格认真开展监督检查。检查组要按照规定的内容和要求，严格认真、扎扎实实地开展监督检查，严禁敷衍了事、走马观花，严防走过场。各乡镇、街道要至少落实两名工作人员配合检查组完成各项工作。检查组要认真填写《德阳市旌阳区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入户调查表》，对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一查到底，弄清情况，及时处理，并配合纪检监察、审计、公安等部门对专项清理查出的问题，依纪依法进行严肃处理。

(三) 建立长效机制。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对专项清理反映出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关键节点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健全机制、完善制度，坚决推动制度执行，防止农机购置补贴违纪违法行为发生。

附件: 1. 四川省农业厅、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2. 德阳市旌阳区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入户调查表

德阳市旌阳区农业局



德阳市旌阳区财政局

2018年11月9日

